证券代码: 300409 证券简称: 道氏技术 公告编号: 2022-004

##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情况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 经理兼财务总监车桂娟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车桂娟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离职, 其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车桂娟女士原定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止。

截至本公告日,车桂娟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车桂娟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车桂娟女士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肯定,并对其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及对公司的贡献表示感谢。

##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张翼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2 年 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1次会议,同意聘任下列高级管理人员:

-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胡东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在王健安先生(简历详见 附件)辞任公司监事生效后,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法务、投资、人力行政等工作,任期自《关于提 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2 年第 1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胡东杰先生和王健安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公司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7日

## 附件: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胡东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历任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鹰牌陶瓷实业(河源)有限公司及河源市东源鹰牌陶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经理。

胡东杰先生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日,胡东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东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胡东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王健安先生:中国香港,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清华大学法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在北京市百宸律师事务所从事私募基金与融资工作,2019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董事长助理和监事。

王健安先生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也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日,王健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健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王健安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